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4-020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辞职情况说明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飞娱乐”）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震东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震东先生因个人职业发展规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刘震东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刘震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推动公司制定与实施战略规划、规范治理、资本运作、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高度认可并衷心感谢刘震东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

截至本公告日，刘震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24,150股。刘震东先生辞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其股票变动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情况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高丹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分管投资、证券业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董事会授权总经理根据公司的薪酬政策及高丹女士在本公司的职务职责，并参照行业水平综合确定其薪酬。

高丹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高丹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0-38983278转3826

传真号码：020-38336260

电子邮箱：invest@gdalpha.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金穗路62号侨鑫国际金融中心37楼

邮政编码：510623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

高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4月出生，中山大学在职研究生学习经历。2007年10月至2022年1月期间在本公司从事证券事务相关工作，历任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22年1月至2024年4月，在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兼证券与投资部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分管投资、证券业务。

高丹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高丹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经核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